

证券代码：839080 证券简称：宜净环保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 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《关于更换2023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换2023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公司董事会在召集、召开及做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。

2、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，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、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余刚

2023年11月8日